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7 年 11 月 2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48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94,931,013 股新股。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达公司账户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8】21080002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8 年 4 月 26 日止，公司已收到出资款合计人民币 850,581,876.48 元，扣除证券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 24,000,000.00 元及自行支付的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810,000.00 元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825,771,876.48 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年度内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49,815,420.97 元，其中：自募集资金到位之日起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直接用于募投项目的工程投入 6,286,960.00 元，置换前期投入 243,528,460.97 元，余额 577,195,163.68 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对账单余额 577,195,163.68 元。其中：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本金 575,956,455.51 元；尚未转出发行费用 810,000.00 元；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净额（扣除手续费和账户维护费）428,708.17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

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为方便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集中管理，募集资金专户数量不得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个数。公司开立了本次非公开发行专用账户 1 个。并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订符合制度要求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2018 年 5 月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符合制度要求的三方监管协议。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任何问题。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公司在盛京银行沈阳市万泉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0336510102000009089，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专户余额为 577,195,163.68 元。该专户仅用于存放公司维生素 C 生产线搬迁及智能化升级项目募集资金。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投入维生素 C 生产线搬迁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将以自筹资金对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先行投入的资金。2018 年 5 月 29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43,528,460.97 元。具体运用情况如

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维生素 C 生产线搬迁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825,771,876.48	243,528,460.97
合计	——	825,771,876.48	243,528,460.97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5、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对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进行理财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且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30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期：2018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2,577.19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981.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981.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 承诺投 资金额	调募集后 承诺投资 金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与承诺投入金 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 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维生素 C 生产线搬迁 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维生素 C 生产线搬迁 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82,577.19	82,577.19	82,577.19	24,981.54	24,981.54	-57,595.65	30.25%	2019.6	-	-	否
合计		82,577.19	82,577.19	82,577.19	24,981.54	24,981.54	-57,595.65	30.2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以自筹资金对维生素 C 生产线搬迁及智能化升级项目先行投入 24,352.85 万元,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 24,352.85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专户余额为 57,719.52 万元。其中: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本金 57,595.65 万元;尚未转出发行费用 81.00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净额(扣除手续费和账户维护费) 42.87 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